

云县县城罗闸河以南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县县城罗闸河以南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由云县发改复〔2025〕59号《云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云县县城罗闸河以南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县级自筹及多渠道筹措，招标人为云县新型城镇化建设运营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临沧市云县爱华镇。

2.2 计划工期：12个月。

2.3 质量要求：（1）设计部分：符合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和有关技术规定，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提供的成果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的要求；提供的成果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要求；所有设计成果文件需要审批的均必须通过审批及审查。

（2）施工部分：符合现行市政及建筑工程相关技术规范和验收标准及国家、地方、行业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技术规范，实现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招标范围、建设内容

3.1 招标范围：完成云县县城罗闸河以南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的全部工作内容，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招标人直接投入使用，并完成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招标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设计工作内容：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施工工作内容：完成本项目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以下内容：（1）完成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所包括的施工内容；（2）其他：按照发包人的工作要求编制施工图预算，协助办理完成施工许可证、工程质监备案、工程竣工验收、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工程审计、竣工资料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等其他与建设相关的行政审批手续，完成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及保修工作等。

注：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招标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会因范围调整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项目建设时序：以上项目建设内容按“统一规划、设计、建设”的模式，由招标方确定具体建设内容和规模。

3.2 建设内容：改造老旧小区 27 个、139 栋、982 户，总建筑面积 11.67 万平方米。（1）屋面防水 2.65 万平方米，加装电梯 12 部。（2）改造 DN80-150 供水管网 5720 米（其中：DN80 供水管网 1561.47 米、DN100 供水管网 2602.47 米、DN150 供水管网 1556.06 米），改造管径 DN400 雨污混错接管 10560 米，改造供电、弱电管网各 5720 米，改造 DN63 燃气管网 5280 米、管径 DN25 燃气入户立 5589 米、道路及场地硬化 2.78 万平方米，改造安防、消火栓、照明设施等。（3）改造无障碍设施 57 项、文化活动设施 20 项以及便民服务设施。（4）改造小区外配套道路 3.56 万平方米、人行道 1.48 万平方米，改造供电、通信管网各 9900 米，改造 DN80 燃气管网 9900 米，改造管径 DN400 雨污混错接管网 19800 米，改造照明设施 330 项。本项目总投资约 18003.4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15034.48 万元。

注：建筑安装工程费为预估，招标人将根据资金到位情况分批实施项目，最终以经审计后认定的实际结算价为准。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人委托及实际建设内容开展设计及施工，不得超标准、超规模设计，工程结算价原则上不得超过建筑安装工程费，超出部分需经招标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共同认可，否则不予结算。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可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在中华人民

共和国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组成的联合体，须同时具备相应的工程设计能力及工程施工能力，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是本项目施工单位。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工程设计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设计资质之一：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2）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建筑师证书或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或劳动合同。

工程施工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即施工项目经理）必须是注册在本单位且具有有效的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或劳动合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

4.2 财务要求：近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且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码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无需提供附注），并提供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审计报告查验截图；新成立企业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内部自行编制的公司财务报表（成立至今）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

4.3 施工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4.4 信誉要求：投标申请人当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书面声明（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需提供）。

4.5 其他要求：

（1）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必须与中标后派驻现场的人员一致，并提供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或劳动合同，如果中标后派驻现场的人员无正当理由或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数量不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是本项目施工单位。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联合体成员不能参加同一标段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的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其他要求：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6年7月27日至2026年7月31日，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网上确认投标并获取招标文件。

5.3 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网上确认投标并获取招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上传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https://ggzy.yn.gov.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

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可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开标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8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重要提示：1. 根据相关要求，充分利用信息网络推行不见面办事，正式启用远程网上开标（不见面开标）系统。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的方式，请所有潜在投标人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参加投标。 2. 投标人网上远程解密、开标：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在截标时间前须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网上解密工作，若出现无法解密情况的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或经查实投标企业不符合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或因投标人其他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在接到系统下达的电子签名指令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名确认操作，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的，视为对本次开标全过程无异议。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3. 因投标人不按时参加开标会或因操作不当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6.4 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电子标书的上传递交、解密等全部开标工作。

7. 投标保证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六条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 2%，本项目可收取保证金 80.00 万元。现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要求，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起，政府投资项目进行招标投标活动时，减免投标保证金，降幅不得低于现收取数额的 50%，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

中明确减免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收取保证金为 40.00 万元。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ynjzjgcx.com/index>)、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 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云南新型城镇化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润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临沧市云县爱华镇云州新城 8 栋二楼

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金辰区街道办事处江东花城 15 栋 1 单元 102

联 系 人： 张宇

联 系 人： 朱禹圳

电 话： 17608824328

电 话： 13759530120

监督部门名称：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883-3219355